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境外业务，存在外币收付需求。基于外汇市场波动性增加，为防范并降低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良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不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及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货币互换、利率期权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涉及的币种只限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如美元等。

（二）资金规模

根据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进行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金规模不超过 500.00 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但任一时点交易金额不得超过审议额度。具体投资金额将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公司和子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

（三）授权及期限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上述额度对应 2026 年度业务安排，授权有效期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期限的情况下，无需再逐项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的有效期，则授权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完成时终止。

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财务负责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行使该项交易具体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五）交易对手

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

三、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防范和降低汇率及利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防范和降低汇率或利率大幅波动导致的不可预期的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具有必要性。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

四、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防范和降低外汇汇率、利率风险为目，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但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仍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 、市场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交易合约公允

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仍有亏损的可能性。

2、流动性风险

不合理的外汇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适时选择合适的外汇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外汇衍生品，可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3、内部控制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操作风险

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业务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秉承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杜绝投机性行为。

2、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

3、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与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且资信良好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保证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合法性。

4、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并严格按照《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保证制度的执行。在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时，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汇报，并采取应对措施。

五、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列报。

六、 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围绕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有利于防范和降低汇率、利率大幅波动导致的不可预期的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财务稳健性。

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控制度，为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配备了专业人员，公司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可行性。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